**“传承 创新 发展”2012海峡两岸大学生科技与文化交流营**

**Logo及吉祥物征集大赛**

**一、活动目的**

为了促进优秀中华文化的薪火相传，激发海峡两岸大学生学习、传承、创新民族文化的热情，北京科技大学定于2012年6月25日至7月1日举办“传承 创新 发展——2012海峡两岸大学生科技与文化交流营”。本次活动邀请海峡两岸大学生参加，也意在为两岸大学生搭建增进了解和友谊的交流平台，加强我校与台湾高校的教育文化交流，为两岸关系的和平发展增添蓬勃动力。

**二、参赛对象**

北京科技大学在校生

**三、作品要求**

1、标志形象鲜明，充分体现本次活动的理念，富有表现性和时代感，符合大众审美观。

2、吉祥物形象鲜明、生动活泼，能表现两岸大学生的时代精神风貌

3、作品必须附有设计释义，能充分体现设计思想与寓意，字数应在100字左右

4、作品须有独创性，严禁抄袭

5、个人、组队均可，组队人数2-3人

**四、奖金设定**

本次比赛奖励前三名，并给予适当奖金奖励及获奖证书

**五、提交方式**

1、填写报名表（见附件）

2、以电子稿作品提交，格式要求：

（1）为jpg图片格式，每幅作品大小不超过500KB。

（2）入选稿件的未合层源文件（设计源文件的ai或eps格式电子文档。非矢量文件应提供cdr或psd格式电子文档，应注明标准比例、标准色尺寸，且分辨率不小于300）。

**以上文件电子版于5月25日前发送至ustb\_io@163.com。**

**版权声明：**

1、参赛者的参赛作品必须是本人拥有著作权的作品，其中合作作品必须是全部合作者共同参赛或一人参赛的参赛者拥有独立发表权。

2、作品涉及的名誉权、著作权、肖像权等法律问题，均由作者自行承担。若大赛主办方因使用该参赛作品遭到第三方的侵权主张而导致处罚、经济或名誉损失的，其结果由该作品的参赛提供者承担。

3、大赛主办方及合作媒体有权将参赛作品用于与本次大赛相关的宣传、展览、网站展示及宣传品制作等非商业用途，且不付稿酬。

4、最终获得奖项的作品，其著作权、使用权、出版权等归主办方所有，主办方有权以任何形式展示、传播参赛作品以及生产和销售，作者拥有永久作品署名权。

国际处 2012-5-9

附件

**“传承 创新 发展”2012海峡两岸大学生科技与文化交流营**

**Logo及吉祥物征集大赛**

**报名表**

负责人：

联系方式（手机）：

电子邮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学院 | 专业 | 年级 | 学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将报名表及参赛作品于5月25日前Email 至如下人员：**

**联络人: 梁志扬 章靖**

**北京科技大学港澳台事务办公室**

**Email: ustb\_io@163.com**

**Tel:+86-10-62332541**